

2023 年度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决算

2024 年 9 月 27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民健康政策以及国家、省关于卫生健康和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相关政策规划和标准。统筹规划全市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拟订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贯彻落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研究提出具体措施。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全市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开展传染病监测。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贯彻执行食品安全国家、地方标准相关工作。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医疗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牵头落实《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的履约相关工作。

（七）制定医疗机构、医疗服务地方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八）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

（九）承担全市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护理及临床用药等的监督管理责任，并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和协调全市医疗、研究机构的中西医结合工作。组织开展全市中药资源普查，促进中药资源的保护、开发和合理利用。

（十）组织拟订全市卫生健康和中医药人才发展规划，负责全市卫生健康和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工作。推进卫生

健康和中医药科技创新发展，组织实施相关科研项目，促进有关科技成果的转化、应用和推广。

（十一）指导县（市、区）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

（十二）负责全市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管理工作，负责在我市召开的国际性、国家、省、市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三）按照“三个必须”要求，承担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开展监督执法工作。

（十四）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市卫生健康委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观念，推动实施健康中国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

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拟订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研究提出全市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2. 与市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市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3. 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市卫生健康委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市卫生健康委提出建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市卫生健康委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4. 与市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内设23个机构，分别为：

（一）办公室（外事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政务公开、档案、保卫、保密等工作。组织指导卫生健康工作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援外工作，开展与港澳台地区的交流与合作，承担机关和所属单位外事管理工作。

（二）干部人事处。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人才发展政策，承担机关和所属单位的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和队伍建设等工作，负责所属单位领导班子建设和领导干部管理，负责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管理；负责机关离退休干部管理工作，指导所属单位离退休干部管理工作。

（三）规划发展与信息化处。承担健康中国战略协调推进工作；组织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指导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及信息化建设；组织开展卫生健康统计工作。

（四）财务处。承担机关和预算管理单位预决算、财务、资产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

（五）法规处（行政审批办公室）。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行政应诉等工作。负责市级卫生健康管理方面有关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和审批工作。

（六）体制改革处（基本药物制度处）。承担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具体工作，贯彻落实国家与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研究提出全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承担组织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贯彻落实国家和省药物政策及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执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和省增补药物目录，执行国家、省基本药物政策措施；开展全市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短缺药品预警和基本药物价格调查；协调相关部门提出药品价格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内药品生

产鼓励扶持政策的建议。

（七）疾病预防控制处。拟订全市重大疾病防治规划、免疫规划和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实施，完善疾病防控体系，防止和控制重大疾病的发生和疫情的蔓延；依法管理传染病、艾滋病、结核病、地方病和精神卫生防治工作。

（八）医政医管处。拟订全市医疗机构、医疗技术应用、医疗质量、医疗安全、医疗服务、采供血机构管理等有关地方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拟订医务人员执业标准和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指导临床护理、医院药事、医院感染控制、临床实验室管理等工作；组织开展医疗机构评审评价工作；承担推进护理、康复事业发展工作；拟订全市公立医院运行监管、绩效评价和考核制度。

（九）基层卫生健康处。拟订全市基层卫生健康政策、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指导基层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乡村医生相关管理工作；依法管理全市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

（十）卫生应急办公室（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中心）。承担全市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工作，组织编制专项预案，承担预案演练的组织实施和指导监督工作。指导和推进卫生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根据授权发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十一）科技教育处。拟订全市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重点科研项目，承担实验室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实施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组织指导继续医学教育，协同指导医学院校教育，指导卫生健康技术人员岗位培训工作。

（十二）综合监督处。承担公共卫生、医疗卫生等监督工作，组织开展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整顿和规范医疗服务市场，完善综合监督体系，指导规范执法行为；贯彻执行食品安全国家、地方标准相关工作，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工作；为食源性疾病及与食品安全事故有关的流行病学调查提供技术支持。

（十三）老龄健康处。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老龄化的政策措施；组织拟订医养结合的政策、标准和规范，建立和完善老年健康体系。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十四）妇幼健康处。拟订妇幼卫生健康政策、标准和规范；推进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妇幼卫生、出生缺陷防治，婴幼儿早期发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管理和生育技术服务工作。

（十五）职业健康处。拟订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相关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职业卫生安全综合监督管理工作；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专项调查、职业健康风险评

估和职业人群健康管理工 作；协调开展职业病防治工 作。

（十六）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处。承担人口监测预警工 作，研究提出全市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 生育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 制度；承担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工 作。

（十七）宣传处。拟定全市卫生健康宣传、公众健康 教育、健康促进的目标规划和政策规范；组织开展卫生健 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活动；承担卫生健康科学普 及、新闻和信息发布工 作。

（十八）保健处。负责全市有关干部医疗保健管理工 作；负责全市一级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 作；负责在我市 召开的各级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及重要来 宾在长的医疗保健工 作；承担市委保健委交办的工作。

（十九）中医处。拟订全市中医药事业（中西医结合） 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国家和省制定的中医机构 建设标准、技术规范和管理规范；承担中医、中西医结合 医疗机构和中医药人员的准入管理工 作；指导并管理全市 中医（中西医结合）医疗、预防、保健、康复、护理及有 关药事工 作；继承和发展中医药文化，开展中医药人才培 养、中医药继承教育；组织开展中医药科学研究，促进中 医药科技成果的转化、应用和推广；开展中药资源普查， 促进中药资源的保护、开发和合理利用；指导中医机构有 关药事工 作。

（二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处。指导、监督全市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及信访维稳工作，承担所属单位安全生产、信访维稳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指导检查和管理。

（二十一）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统一规划、部署全市爱国卫生工作；负责组织、协调、督促并考核各成员单位及辖区内组织履行爱国卫生工作职责；负责组织实施城乡病媒生物预防控制（除四害）、参与农村改厕工作；负责推进卫生城镇建设，巩固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成果，组织开展建设“健康城市”相关工作；负责城乡群众性公共卫生监督，组织社会性卫生监督活动，动员全民参加爱国卫生运动，开展城乡环境卫生整洁行动，开展全市性卫生检查评比，承担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的具体工作。牵头落实《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的履约相关工作。

（二十二）机关党委。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群工作。

（二十三）机关纪委。

纳入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2. 长春市中心医院
3. 长春市儿童医院
4. 长春市妇产医院
5. 长春市中医院

6. 吉林省肝胆病医院
7. 长春市传染病医院
8. 长春市人民医院
9. 长春市第二医院
10. 长春市第六医院
11. 长春市口腔医院
12. 长春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13. 长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4. 长春市卫生监督所
15. 长春市中心血站
16. 长春市医药学会联合会
17. 长春市健康教育中心
18. 长春急救中心
19. 长春市卫生工作者协会
20. 长春市计划生育宣传教育中心
21. 长春市计划生育协会
22. 长春市计划生育药具管理站
23. 长春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服务站
24. 长春市职业危害检测检验中心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9,438.75	五、教育支出	14	13,725.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2,00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5	60.7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33,419.4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	479,637.64
五、事业收入	5	274,425.52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	5,469.22
六、经营收入	6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19	42,00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3,400.16		21	
	9			22	
<b>本年收入合计</b>	10	549,264.43	<b>本年支出合计</b>	23	574,312.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17,376.22	结余分配	24	6,704.8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47,044.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32,667.59
<b>总计</b>	13	613,684.85	<b>总计</b>	26	613,684.8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49,264.43	261,438.75	0.00	274,425.52	0.00	0.00	13,400.16
205	教育支出	14,935.86	7,135.86	0.00	7,80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14,595.86	6,795.86	0.00	7,800.00	0.00	0.00	0.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4,595.86	6,795.86	0.00	7,80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00	2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00	2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16.00	3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16.00	3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7.80	5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57.80	5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902	重点研发计划	57.80	5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416.55	33,416.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416.55	33,416.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9.86	309.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411.38	31,41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5.32	1,695.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3,402.57	176,227.43	0.00	263,774.98	0.00	0.00	13,400.1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345.68	3,266.03	0.00	0.00	0.00	0.00	79.66
2100101	行政运行	2,216.08	2,136.42	0.00	0.00	0.00	0.00	79.66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00	17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951.60	95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330,842.98	70,063.01	0.00	247,902.15	0.00	0.00	12,877.82
2100201	综合医院	108,516.15	21,136.37	0.00	78,094.58	0.00	0.00	9,285.2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61,123.90	3,961.75	0.00	55,815.41	0.00	0.00	1,346.74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70,273.43	30,360.21	0.00	39,555.04	0.00	0.00	358.17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19,509.61	2,821.63	0.00	15,660.97	0.00	0.00	1,027.02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30,914.48	3,618.15	0.00	27,086.83	0.00	0.00	209.50
2100207	儿童医院	30,616.99	3,582.39	0.00	26,471.98	0.00	0.00	562.63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6,835.23	1,529.33	0.00	5,217.35	0.00	0.00	88.55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053.19	3,053.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07,027.57	91,098.29	0.00	15,872.83	0.00	0.00	56.45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0,097.32	10,067.61	0.00	0.00	0.00	0.00	29.71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962.86	962.49	0.00	0.00	0.00	0.00	0.37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250.99	1,250.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5	急救救治机构	8,749.78	5,383.91	0.00	3,355.91	0.00	0.00	9.96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12,774.49	580.19	0.00	12,177.88	0.00	0.00	16.41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46.46	146.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92.37	29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3,227.32	12,888.28	0.00	339.04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9,525.98	59,525.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6	中医药	682.56	682.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682.56	682.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43.45	343.35	0.00	0.00	0.00	0.00	0.1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49.82	149.80	0.00	0.00	0.00	0.00	0.0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93.63	193.55	0.00	0.00	0.00	0.00	0.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87.35	2,58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73	103.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3.57	623.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9.24	1,249.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10.80	61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3.52	83.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3.52	83.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489.45	8,103.31	0.00	0.00	0.00	0.00	386.14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489.45	8,103.31	0.00	0.00	0.00	0.00	386.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51.65	2,601.11	0.00	2,850.53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51.65	2,601.11	0.00	2,850.53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51.65	2,601.11	0.00	2,850.53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2,000.00	4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2,000.00	4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2,000.00	4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74,312.46	363,811.05	210,501.41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3,725.47	5,500.33	8,225.13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13,385.47	5,500.33	7,885.13	0.00	0.00	0.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3,385.47	5,500.33	7,885.13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00	0.00	24.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00	0.00	24.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16.00	0.00	316.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16.00	0.00	316.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0.73	0.00	60.73	0.00	0.00	0.0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57.80	0.00	57.80	0.00	0.00	0.00
2060902	重点研发计划	57.80	0.00	57.8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93	0.00	2.93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93	0.00	2.9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419.40	33,419.4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419.40	33,419.4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9.86	309.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411.38	31,411.3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8.17	1,698.1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9,637.64	319,422.09	160,215.55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316.99	2,176.17	1,140.83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2,176.17	2,176.17	0.00	0.00	0.00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00	0.00	178.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962.83	0.00	962.83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341,180.66	293,103.73	48,076.93	0.00	0.00	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112,520.96	98,509.56	14,011.40	0.00	0.00	0.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66,608.97	65,647.39	961.58	0.00	0.00	0.00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71,485.62	44,697.71	26,787.91	0.00	0.00	0.0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18,791.83	17,462.60	1,329.23	0.00	0.00	0.0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32,063.59	30,923.64	1,139.95	0.00	0.00	0.00
2100207	儿童医院	30,281.04	29,888.37	392.67	0.00	0.00	0.00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6,375.47	5,974.47	401.00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053.19	0.00	3,053.19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17,210.02	21,014.32	96,195.70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0,397.61	2,856.34	7,541.28	0.00	0.00	0.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962.86	818.64	144.22	0.00	0.00	0.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250.99	1,241.89	9.09	0.00	0.00	0.00
2100405	急救机构	8,805.85	2,839.82	5,966.03	0.00	0.00	0.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12,794.27	12,783.05	11.22	0.00	0.00	0.0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46.46	135.55	10.91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92.37	0.00	292.37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3,247.48	339.04	12,908.45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1.22	0.00	21.22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9,290.90	0.00	69,290.90	0.00	0.00	0.00
21006	中医药	682.56	0.00	682.56	0.00	0.00	0.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682.56	0.00	682.56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52.27	308.54	43.73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58.20	158.2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94.08	150.34	43.73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87.65	1,976.85	610.8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73	103.7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3.57	623.57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9.55	1,249.55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10.80	0.00	610.8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117.59	0.00	117.59	0.00	0.00	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17.59	0.00	117.59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3.52	0.00	83.52	0.00	0.00	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3.52	0.00	83.52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4,106.36	842.48	13,263.88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4,106.36	842.48	13,263.8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69.22	5,469.2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69.22	5,469.2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69.22	5,469.22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2,000.00	0.00	42,00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2,000.00	0.00	42,00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2,000.00	0.00	42,0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9,438.75	五、教育支出	14	7,135.86	7,135.8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2,00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5	60.73	60.73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33,419.40	33,419.40	0.00	0.00
	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	191,006.98	191,006.98	0.00	0.00
	5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	2,618.68	2,618.68	0.00	0.00
	6		二十三、其他支出	19	42,000.00		42,000.00	0.00
	7			20				
<b>本年收入合计</b>	8	261,438.75	<b>本年支出合计</b>	21	276,241.66	234,241.66	42,00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	33,655.0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2	18,852.18	18,852.18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	33,655.09		2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1	0.00		2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2	0.00		25				
<b>总计</b>	13	295,093.84	<b>总计</b>	26	295,093.84	253,093.84	42,0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234,241.66	78,348.49	75,986.86	2,361.63	155,893.17
205	教育支出	7,135.86	5,500.33	4,924.33	576.00	1,635.53
20503	职业教育	6,795.86	5,500.33	4,924.33	576.00	1,295.53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6,795.86	5,500.33	4,924.33	576.00	1,295.53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00	0.00	0.00	0.00	24.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00	0.00	0.00	0.00	24.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16.00	0.00	0.00	0.00	316.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16.00	0.00	0.00	0.00	316.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0.73	0.00	0.00	0.00	60.73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57.80	0.00	0.00	0.00	57.80
2060902	重点研发计划	57.80	0.00	0.00	0.00	57.8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93	0.00	0.00	0.00	2.93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93	0.00	0.00	0.00	2.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419.40	33,419.40	33,419.4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419.40	33,419.40	33,419.4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9.86	309.86	309.86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411.38	31,411.38	31,411.38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8.17	1,698.17	1,698.17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006.98	36,810.07	35,024.44	1,785.63	154,196.91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267.25	2,136.42	1,915.12	221.30	1,130.83
2100101	行政运行	2,136.42	2,136.42	1,915.12	221.30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00	0.00	0.00	0.00	178.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952.83	0.00	0.00	0.00	952.83
21002	公立医院	70,078.76	23,174.74	22,708.70	466.04	46,904.02
2100201	综合医院	21,081.80	7,146.76	7,104.73	42.03	13,935.03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3,961.75	3,133.75	2,991.28	142.47	828.00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30,360.21	4,148.81	4,052.58	96.23	26,211.41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2,821.63	1,636.54	1,585.69	50.85	1,185.08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3,618.15	2,652.15	2,601.48	50.67	966.00
2100207	儿童医院	3,652.70	3,328.39	3,265.84	62.55	324.31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1,529.33	1,128.33	1,107.09	21.24	401.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053.19	0.00	0.00	0.00	3,053.19
21004	公共卫生	99,769.16	8,409.19	7,413.86	995.33	91,359.97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0,242.17	2,856.34	2,666.42	189.91	7,385.83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962.49	818.27	689.92	128.35	144.22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250.99	1,241.89	1,119.08	122.81	9.09
2100405	急救救治机构	5,383.91	2,776.95	2,283.90	493.05	2,606.97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580.19	580.19	528.89	51.30	0.0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46.46	135.55	125.63	9.92	10.91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92.37	0.00	0.00	0.00	292.3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2,908.45	0.00	0.00	0.00	12,908.4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1.22	0.00	0.00	0.00	21.22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7,980.90	0.00	0.00	0.00	67,980.90
21006	中医药	682.56	0.00	0.00	0.00	682.56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682.56	0.00	0.00	0.00	682.5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52.17	308.44	277.97	30.47	43.73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58.18	158.18	148.83	9.34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94.00	150.26	129.14	21.12	43.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87.65	1,976.85	1,976.85	0.00	610.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73	103.73	103.73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3.57	623.57	623.57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9.55	1,249.55	1,249.55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10.80	0.00	0.00	0.00	610.80
21013	医疗救助	117.59	0.00	0.00	0.00	117.59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17.59	0.00	0.00	0.00	117.59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3.52	0.00	0.00	0.00	83.52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3.52	0.00	0.00	0.00	83.5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4,068.31	804.44	731.94	72.50	13,263.8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4,068.31	804.44	731.94	72.50	13,263.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8.68	2,618.68	2,618.68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8.68	2,618.68	2,618.68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18.68	2,618.68	2,618.6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057.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2.8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8,693.36	30201	办公费	98.9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383.97	30202	印刷费	11.8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870.30	30203	咨询费	10.55	310	资本性支出	8.78
30106	伙食补助费	212.56	30204	手续费	0.2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766.03	30205	水费	40.2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7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24.97	30206	电费	526.2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27	30207	邮电费	46.2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3.08	30208	取暖费	497.06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50.25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9.3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5.62	30211	差旅费	24.0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45.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6.0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929.81	30215	会议费	1.61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1,143.71	30216	培训费	76.0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31,592.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2.7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7.8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30.0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6.3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11	30226	劳务费	32.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76	30227	委托业务费	4.8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29.7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2.04	30229	福利费	118.22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75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6.85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0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10			
	人员经费合计	75,986.86		公用经费合计				2,361.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 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42,000.00	42,000.00		42,00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42,000.00	42,000.00		42,00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2,000.00	42,000.00		42,00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2,000.00	42,000.00		42,0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 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61.76	0.00	327.82	38.32	289.50	33.94	94.80	0.00	92.08	38.32	53.76	2.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公共卫生服务与疾病预防控制工作					
实施单位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100.46	1100.46	826.97	75.15%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1100.46	1100.46	826.97	75.1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服务,完成阶段性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慢性病防治、预防接种等工作,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卫生应急队伍业务水平			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服务,完成阶段性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慢性病防治、预防接种等工作,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卫生应急队伍业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传染病防控、校医防控技能等培训开展次数	>=4次	4次	
			预防接种规范化、传染病疫情报告的指导或督导开展轮次	>=2次	2次	
			免疫规划专项、死因监测培训开展次数	>=4次	4次	
			卫生应急培训开展次数	>=1次	1次	
			基本公共卫生考核类别数量	>=12类	12类	
		质量指标	测温系统、冷库、冷藏车年检合格率	>=99%	99%	
			职业病患者信息健全率	>=98%	98%	
			结核病发病率年递降率	>=1%	1%	
		时效指标	托幼机构从业人员、儿童入托体检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突发卫生公共事件监测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能力水平	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85%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基本运转					
实施单位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4398.90	4398.90	4395.87	99.93%	
	上年结转资金	0.00	780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124990.64	780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129389.54	19998.90	4395.87	21.98%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卫生系统各单位基本运转		保障卫生系统各单位基本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医疗卫生机构专用材料需求保障率	=100%	100%	
			各医疗卫生机构专用设备需求保障率	>=80%	80%	
			实施取消药品零加成医院数量	=10家	10家	
		质量指标	供水、供电、供暖稳定率	>=95%	95%	
			所需专用材料、专用设备合格率	=100%	100%	
			实施取消药品零加成医院比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所需专用材料、专用设备购置及时性	及时	及时	
	供水、供电、供暖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各医疗卫生机构平稳运转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老龄健康与特殊人群健康服务					
实施单位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92.22	92.22	91.74	99.48%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92.22	92.22	91.74	99.48%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通过开展政策宣传、文体活动、典型选树等活动建立完善老年服务体系，推动老龄事业高质量发展 2.通过开展宣传倡导，生活技能培训等活动，切实帮助青少年正确面对和解决成长过程中的困惑，坚持正确的价值导向，不断提高责任意识 and 自我保护能力。为青少年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1.通过开展政策宣传、文体活动、典型选树等活动建立完善老年服务体系，推动老龄事业高质量发展 2.通过开展宣传倡导，生活技能培训等活动，切实帮助青少年正确面对和解决成长过程中的困惑，坚持正确的价值导向，不断提高责任意识 and 自我保护能力。为青少年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社区创建数量	>=8	8	
			老年健康教育专项行动基地建设数量	>=80	80	
			老年心理关爱行动计划开展活动数量	>=4	4	
			项目手册、宣传彩页印刷数量	>=15000份	15000份	
			青春健康项目业务能力培训开展次数	>=5次	5次	
		质量指标	老年友好型社区创建培训就坐率	>=90%	90%	
			老年健康教育专项行动基地使用率	>=80%	80%	
		时效指标	老年友好型社区创建工作及时性	及时	及时	
	老年健康教育专项行动推进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建老年友好型社区达标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85%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卫生系统事业收入项目					
实施单位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54590.49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54590.49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卫生系统各事业单位开展设备购置维修、基建、社会化服务等工作			卫生系统各事业单位开展设备购置维修、基建、社会化服务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各医疗卫生单位所需设备购置率	>=80%	80%	
			各医疗卫生单位所需社会化服务保障率	>=80%	80%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社会化服务提供、设备购置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各医疗卫生单位维修改造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卫生健康行业高质量发展情况	促进卫生健康行业高质量发展	促进卫生健康行业高质量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信息与健康促进					
实施单位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44.72	44.72	39.27	87.81%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44.72	44.72	39.27	87.81%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及信息化建设,卫生健康统计工作。组织开展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活动。承担卫生健康科学普及、新闻和信息发布工作等。			开展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及信息化建设,卫生健康统计工作。组织开展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活动。承担卫生健康科学普及、新闻和信息发布工作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健委官方微信平台数量	=1个	1个	
			微信公众平台信息周更新数量	>=15条	15条	
			健康主题日(周)大型健康宣传活动数量	>=7场	7场	
			健康讲座开展场次	>=10场	10场	
			学生素养调查样本量	=5000份	5000份	
		质量指标	卫生健康重大事项宣传率	>=95%	95%	
			健康教育县区督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卫生健康重大事项宣传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各类宣传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众卫生信息和健康知识知晓度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85%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与管理					
实施单位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88.00	188.00	185.82	98.84%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1313.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1501.00	188.00	185.82	98.84%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医疗护理质控工作,开展培训和业务指导,开展医疗质量监管评价,提升医疗机构诊疗能力。 2.加强公立医院医改政策落实 3.加强新生儿危重症救治,保障母婴安全;加强出生缺陷防治,保障出生人口素质。		1.完成医疗护理质控工作,开展培训和业务指导,开展医疗质量监管评价,提升医疗机构诊疗能力。 2.加强公立医院医改政策落实 3.加强新生儿危重症救治,保障母婴安全;加强出生缺陷防治,保障出生人口素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护理质控培训人次	>=1200人次	1200人次	
			公立医院培训开展次数	>=1次	1次	
			医疗机构指导检查组组织次数	>=8次	8次	
			医改工作会议开展次数	>=1次	1次	
			新生儿疾病筛查人数	>=4500人	4500人	
			产前筛查人数	>=10000人	10000人	
		质量指标	医疗护理质控培训参训率	>=85%	85%	
	时效指标	培训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质量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85%		

##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613,684.85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58,137.58万元，下降20.49%。主要原因：2023年疫情结束，疫情相关专项收入资金同比上年减少，疫情相关专项支出同比上年减少，年度收支下降。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549,264.4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61,438.75万元，比上年减少119,033.58万元，下降31.3%主要是疫情专项收入减少；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274,425.52万元，比上年增加37,539.39万元，增长15.9%，主要是市属医院疫情后恢复正常运转；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13,400.16万元，比上年减少66,240.96万元，下降83.2%，主要是2023年疫情专项非同级财政补助收入同比上年减少，年度收入下降。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574,312.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3,811.05万元，比上年增加3,491.58万元，增长1%，主要原因是对离退休职工补发离退休工资以及对在职职工人员补缴养老保险，使得人员经费支出年度同比增长；项目支出210,501.41万元，比上年减少151,253.33万元，下降41.8

%，主要是同比2022年度疫情专项资金减少，年度支出下降；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万元，与上年持平。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95,093.84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10,955.64万元，降低27.3%。主要原因：同比2022年度疫情专项资金收入减少，年度收支下降。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4,241.6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0.8%。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28,473.87万元，降低35.4%。主要原因：同比2022年度疫情专项资金收入减少，年度收支下降。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4,241.6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7,135.86万元，占3.1%；科学技术支出60.73万元，占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3,419.4万元，占14.3%；卫生健康支出191,006.98万元，占81.5%；住房保障支出2,618.68万元，占1%。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34,474.65万元，支出决算为234,241.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4.2%。其中：

1.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年初预算为4,529.63万元，支出决算为6,795.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在编在职人员绩效及退休人员生活补助。

2.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3万元，支出决算为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5.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项目实际资金需求，项目资金压减为24万元。

3.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31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总预算项目支出。

4.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重大项目（款）重点研发计划（项）。年初预算为65.33万元，支出决算为5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项目实际资金需求申请资金，存在项目结余资金7.53万元。

5.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

算为2.9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资金本年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6.28万元，支出决算为309.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0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行政单位离退休经费。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24,308.59万元，支出决算为31,411.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750.65万元，支出决算为1,698.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补缴每年养老保险。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834.92万元，支出决算为2,136.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养老保险、离退休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追加调整。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78万元，支出决算为1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31.6万元，支出决算为952.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达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年初预算为6,617.85万元，支出决算为21,08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8.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经费以及追加政策性补助经费等。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年初预算为2,297.25万元，支出决算为3,961.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2.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政策性补助经费等。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传染病医院（项）。年初预算为36,477.42万元，支出决算为30,360.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长春市传染病医院改建和扩建项目资金按工程进度和实际需求拨付，剩余资金结转至明年使用。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年初预算为2,280.23万元，支出决算为2,821.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的未休假补贴、基础绩效奖等。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妇幼保健医院（项）。年初预算为1,988.28万元，支出决算为3,618.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妇幼保健医院与长春妇产医院合并，年初两家医院分开上报预算数据，年底两家医院合并上报决算数据，使得妇幼保健医院年度支出金额增加。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儿童医院（项）。年初预算为2,432.67万元，支出决算为3,65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0.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项目结转经费在本年支出，故完成数超过年初预算。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专科医院（项）。年初预算为1,162.08万元，支出决算为1,529.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养老保险、离退休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追加调整。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716.59万元，支出决算为3,053.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项目根据实际需求申请资金，存在资金结余。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年初预算为13,068.2万元，支出决算为10,242.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根据实际需求申请拨付，存在结余资金。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年初预算为865.28万元，支出决算为962.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年初预算为942.6万元，支出决算为1,250.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2.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绩效补发。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应急救治机构（项）。年初预算为7,703.89万元，支出决算为5,383.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过紧日子精神，严格控制经费限额。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采供血机构（项）。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580.1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达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项）。年初预算为113.61万元，支出决算为146.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达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113.52万元，支出决算为292.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绩效工资。

2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2,022.37万元，支出决算为12,908.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8.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新冠患者救治费用财政补助资金，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2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9.2万元，支出决算为67,98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703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疫情防控资金在本年支出以及新冠疫情防控专项补助资金的投入。

2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21.2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财政补助资金本年支出。

30.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年初预算为656.31万元，支出决算为682.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2023年度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经费。

31.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年初预算为148.68万元，支出决算为158.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财政补助资金本年支出。

32.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服务（项）。年初预算为155.75万元，支出决算为1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绩效发放增加。

3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5.37万元，支出决算为103.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医疗缴费年度基数调整。

3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53.5万元，支出决算为623.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量减少导致实际支出金额降低。

3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230.32万元，支出决算为1,249.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财政补助资金本年支出。

3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610.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下达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37.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117.59万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财政补助资金本年支出。

38. 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年初预算为84万元，支出决算为83.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4%。决算数小于预算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项目进度和实际需求申请资金，存在结余资金。

3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353.44万元，支出决算为14,068.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财政补助资金在本年支出。

4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638.24万元，支出决算为2,618.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以及人员变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8,348.4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5,986.8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

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2,361.6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42,000万元，比上年增加32,000万元，增长320%，主要是我委两医院成立区域医疗中心，申请专项债，分别为长春市中心医院增加20,000万元，长春市妇产医院增加22,000万元；本年支出42,000万元，比上年增加32,000万元，增长320%；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为42,000万元，主要用于区域中心建设。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42,0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长春市妇产医院和长春市中心医院申请了区域中

心建设项目专项债42,000万元，其中：长春市中心医院20,000万元，长春市妇产医院22,000万元。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23.44万元，支出决算为94.8万元，完成预算的26.2%；较2022年度增加46.76万元，增长97.3%，主要原因是长春市卫生监督所更新卫生监督车辆。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委坚决贯彻落实中央过紧日子精神，2023年度对“三公”经费实施了更加严格的限额管理。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有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327.82万元，支出决算为92.08万元，完成预算的28.1%；较2022年度增加45.79万元，增长98.9%，主要原因长春市卫生监督所更新卫生监督车辆。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委坚决贯彻落实中央过紧日子精神，对公务用车严禁超标准租赁高档豪华车辆，同时降低车辆运行维护费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38.32万元。主要是长春市卫生监

督所更新卫生监督车辆；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71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4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3.76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33.94万元，支出决算为2.72万元，完成预算的8%；较2022年度增加0.97万元，增长55.4%，主要原因是接待各级各类工作检查增加，导致公务接待费有所增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接待各级各类工作检查增加，导致公务接待费有所增加。其中：

外事接待费支出0万元。全年共接待外事来访团组数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72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6个、来宾148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组织对2023年度部门预算医疗服务与管理项目等7个一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94,057.87万元，绩效自评率为100%；组织对2023年度部门预算卫生健康综合业务项目等50个二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59,234.61万元，绩效自评率为100%。

###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我部门（单位）积极推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项目预算申请依据。通过建立预算

挂钩机制，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61.93万元，较2022年度减少71.51万元，降低16.5%，主要是我委坚决贯彻落实中央过紧日子精神，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949.3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655.2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356.0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938.0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391.7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9.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354.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63.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系统共有车辆35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1辆、应急保障用车35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33辆、离退休干部用车2辆、其他用车7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急救中心及各医院的急救车辆、疾控中心检验车等；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68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公立医院的医疗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从市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等。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

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高等教育：**反映经国家批准设立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各部门所属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包括

研究生)的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各类高等院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十三、高等职业教育:**反映经国家批准设立的高等职业大学、专科职业教育等方面的支出。

**十四、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十五、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反映国家推进产业发展中重大、共性、关键性技术研究与开发,加速产业技术进步和结构调整等方面的支出。

**十六、其他科学技术支出:**反映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十七、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反映民政部门接待来访、法制建设、政策宣传方面的支出,以及开展优抚安置、救灾减灾、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婚姻登记、社会事务、信息化建设等专项业务的支出。

**十八、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综合医院：**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城市综合性医院、独立门诊、教学医院、疗养院和县医院的支出。

**二十一、中医（民族）医院：**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中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民族医院的支出。

**二十二、传染病医院：**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专门收治各类传染病人医院的支出。

**二十三、精神病医院：**反映专门收治精神病人医院的支出。

**二十四、妇幼保健医院：**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专门从事妇幼保健医院的支出。

**二十五、儿童医院：**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专门从事儿童疾病治疗医院的支出。

**二十六、其他专科医院：**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除传染病医院、职业病医院、精神病医院、妇产医院、儿童医院以外的其他专科医院的支出。

**二十七、其他公立医院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二十九、卫生监督机构：**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

**三十、妇幼保健机构：**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三十一、应急救治机构：**反映民生健康部门所属应急救治机构的支出。

**三十二、采供血机构：**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采供血机构的支出。

**三十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三十四、重大公共卫生专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三十五、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中医（民族医）药专项：**反映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三十七、计划生育机构：**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计划生育机构的支出。

**三十八、计划生育服务：**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三十九、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四十、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

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四十一、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四十二、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四十三、城乡医疗救助：**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四十四、其他卫生健康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四十五、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六、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十七、安全监管：**反映安全生产监管方面的支出。

**四十八、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五十、其他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五十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费支出。

**五十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十三、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反映上述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以外的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的支出。

**五十四、突发公共卫生应急处理：**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五十五、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五十六、老龄卫生健康事务：**反映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方面的支出。